

更高的呼召

彼得前書 2:11-25

莊劉真光師母

前言

彼得前書可粗分為二大部份：(1)1:1-2:10；(2)2:11-5:11。前面一部份著重在講論基督徒生活的神學基礎，但也穿插了少許生活的應用。後面一部份則以生活應用為主，然而在某些重點，也包含了簡短的神學聲明。

在1:1-2:10中，彼得陳明基督徒是蒙神選召的，他們是神的新子民。因此，雖然受患難與逼迫，但他們的生活仍當反應出神兒女的生活品格：聖潔、愛心、信心等。

接著2:11-5:11則進一步針對一些實際的生活情況，提出勸勉。

I. 基督徒社會生活的本質 (2:11-12)

1. 我們是客旅，是寄居的 (v.11a)
2. 我們在社會中應當有的生活表現 (v.11b-12a)
3. 目的 (v.12b)：

II. 基督徒對掌權者的態度 (2:13-17)

1. 應當順服 (v.13-14)
2. 「應當順服」的原因 (v.13a, 15-16)
 - (1) 為主的緣故
 - (2) 神的旨意
 - (3) 在基督裏的真自由 — 神的僕人
3. 現代的應用
 - (1) 我們最高的責任是順服神
 - (2) 我們應當作「好公民」
 - (3) 在合法的情況下，我們當表達公義的呼聲

III. 基督徒對工作主管的態度 (2:18-20)

1. 應當存敬畏的心順服 (v.18a)
2. 「應當順服」的原因 (v.19)
3. 現代的應用
 - (1) 我們所有的行為表現，都要出於敬畏神及渴望遵行神旨意。
 - (2) 我們所有社會關係的行為表現，必須履行這些關係所加諸我們身上的義務和責任。
 - (3) 我們所有的行為表現，不應該受工作主管品格的影響。
 - (4) 我們若未盡當盡的責任與義務，會使神的福音受攔阻。
 - (5) 若因盡責而受到不公平的待遇，我們卻能忍耐、受苦、不報復，這是神所喜愛的。

IV. 更高的呼召 — 效法基督受苦的榜樣 (2:21-25)

1. 「跟隨基督」的呼召包括了與基督同受苦 (v.21a)
2. 基督的榜樣 (v.21b-23)
 - (1) 基督曾為我們受苦 (v.21)
 - (2) 基督為行善受苦 (v.22-23)
3. 基督救贖的受苦 (v.24-25)
 - (1) 基督為我們受苦的性質 (v.24a)
 - (2) 基督為我們受苦的目的 (v.24b)
 - (3) 基督為我們受苦的結果 (v.24c-25)
4. 現代的應用
 - (1) 不求個人的權益，但求活出基督徒的品格。
 - (2) 在各方面活出自我犧牲的特質。

結論

「跟隨基督」的呼召，不僅僅是出黑暗入光明 (2:9)，得著不朽的基業 (1:4)，最末了得榮耀 (5:9)，也包括與主一同受苦 (腓1:27)。

討論問題：

- (1) 請討論如何作「好公民」。
- (2) 請評估並分享你個人在工作上為主作的見證，所面對的壓力或困難。
- (3) 請分享個人為行善受苦的見證，或失敗的經驗。